



ZMAY

HOLDINGS LIMITED

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報告

2011/12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5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報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各主要內容均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本報告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概要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營業額約為 35,216,000 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 24,242,000 港元；及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4	17,804	23,483	35,216	40,228
銷售成本		(13,712)	(13,174)	(25,181)	(21,311)
毛利		4,092	10,309	10,035	18,917
其他收益及收入淨額	4	711	534	1,415	1,22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7,144)	(9,132)	(34,988)	(18,037)
財務費用	5	(66)	(247)	(151)	(528)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22,407)	1,464	(23,689)	1,576
所得稅	7	(216)	(654)	(607)	(1,176)
期間(虧損)/溢利		(22,623)	810	(24,296)	400
其他全面收益：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時重新分類		22,005	—	1,026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516	1,410	4,120	2,71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898	2,220	(19,150)	3,110
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22,416)	(263)	(24,242)	(1,255)
— 非控股權益		(207)	1,073	(54)	1,655
		(22,623)	810	(24,296)	400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949	332	(20,987)	35
— 非控股權益		949	1,888	1,837	3,075
		1,898	2,220	(19,150)	3,110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1.08)	(0.02)	(1.17)	(0.0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	110,914	111,028
商譽		8,522	8,522
可供銷售投資		—	57,747
		119,436	177,297
流動資產			
存貨		39,909	41,27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05,090	114,686
現金及銀行結存		160,241	99,961
		305,240	255,918
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4,74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14,092	101,568
		114,092	106,317
流動資產淨值		191,148	149,601
資產淨值		310,584	326,89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83,112	83,112
儲備		168,201	186,3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1,313	269,464
非控股權益		59,271	57,434
權益總額		310,584	326,89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購股權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換算儲備	累計虧損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69,272	259,892	(39,998)	—	—	(979)	(58,464)	229,723	77,607	307,330
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1,255)	(1,255)	1,655	40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290	—	1,290	1,420	2,71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290	(1,255)	35	3,075	3,110
確認以權益方式結算及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1,491	—	—	—	1,491	—	1,491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69,272	259,892	(39,998)	1,491	—	311	(59,719)	231,249	80,682	311,931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83,112	289,108	(39,998)	4,102	(1,026)	1,560	(67,394)	269,464	57,434	326,898
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24,242)	(24,242)	(54)	(24,296)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時重新分類	—	—	—	—	1,026	—	—	1,026	—	1,026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229	—	2,229	1,891	4,12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26	2,229	(24,242)	(20,987)	1,837	(19,150)
確認以權益方式結算及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2,836	—	—	—	2,836	—	2,836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83,112	289,108	(39,998)	6,938	—	3,789	(91,636)	251,313	59,271	310,58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5,342	37,48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9,299	(2,37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900)	1,14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淨額	59,741	36,248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539	(2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9,961	72,657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0,241	108,87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0,241	108,235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現金及 銀行結餘	12	644
	160,241	108,879

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七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在香港銷售保健產品；(ii)在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電子部件；(iii)在中國從事殯葬及相關業務；及(iv)在香港進行證券投資。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

此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本集團編製其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相符，惟與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有關者除外，該等準則乃就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準則不會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類資料乃根據內部報告編製，該等報告由主要經營決策人(即本公司主席)定期審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於期間內，本集團有四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i)銷售保健產品；(ii)銷售電子部件；(iii)從事殯葬及相關業務；及(iv)證券投資。有關上述分類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資料如下：

(a) 分類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 保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 電子部件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從事殯葬及 相關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8,632	9,557	17,027	—	35,216
分類業績	78	29	233	(19,881)	(19,541)
未分類之集團收入					258
未分類之集團開支					(4,255)
財務費用					(151)
所得稅					(607)
期間虧損					(24,296)
截至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 保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 電子部件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從事殯葬及 相關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	4,505	3,110	32,613	—	40,228
分類業績	(54)	111	4,796	—	4,853
未分類之集團收入					23
未分類之集團開支					(2,772)
財務費用					(528)
所得稅					(1,176)
期間溢利					400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銷售 保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 電子部件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從事殯葬及 相關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10,752	184	239,548	—	250,484
商譽	—	—	8,522	—	8,522
未分類資產					<u>165,670</u>
綜合資產					<u>424,676</u>
分類負債	2,995	73	110,723	—	113,791
未分類負債					<u>301</u>
負債總額					<u>114,092</u>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銷售 保健產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 電子部件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從事殯葬及 相關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9,097	3,110	324,379	—	336,586
商譽	—	—	9,286	—	9,286
未分類資產					<u>87,230</u>
綜合資產					<u>433,102</u>
分類負債	1,466	2,999	115,375	—	119,840
未分類負債					<u>1,331</u>
負債總額					<u>121,171</u>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保健產品銷售乃位於香港，電子部件銷售乃位於香港及中國，而殯葬及相關業務乃位於中國。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非流動資產	
	截至		截至		於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8,632	4,505	1,175	1,416		
中國	26,584	35,723	118,261	113,324		
	35,216	40,228	119,436	114,740		

4. 營業額、其他收益及收入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保健產品	5,279	3,199	8,632	4,505
銷售電子部件	5,364	3,110	9,557	3,110
從事殯葬及相關業務	7,161	17,174	17,027	32,613
	17,804	23,483	35,216	40,228
其他收益及收入淨額				
利息收入	174	—	260	24
雜項收入	537	534	1,155	1,200
	711	534	1,415	1,224

5.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應於一年內悉數償還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66	23	151	80
資本化土地租約應付款 之推算利息開支	—	224	—	448
	66	247	151	528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1,763	3,106	3,677	5,758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42	375	50	473
	1,805	3,481	3,727	6,231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之虧損	19,881	—	19,88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43	1,802	4,050	3,793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金	51	30	102	60
向顧問支付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	1,418	745	2,836	1,491

7.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216	654	607	1,176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於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預測按25%稅率作出撥備。

由於並無重大暫時差異引致在可見將來須支付債項，且無法預測可用作抵銷稅項虧損之應課稅溢利流量，故期內並無確認遞延稅項。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22,416	263	24,242	1,255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77,786,138	1,731,786,138	2,077,786,138	1,731,786,138
----------	---------------	---------------	---------------	---------------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行使及兌換本公司之購股權將減低該等期間之每股虧損，被視為具反攤薄效果，因此並無呈列該等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10. 固定資產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期初賬面淨值	111,028	151,487
添置	354	9,475
出售附屬公司	—	(52,580)
折舊及攤銷	(4,050)	(8,008)
出售附屬公司時對銷	—	5,207
匯兌調整	3,582	5,447
	110,914	111,028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		
0至30天	2,862	715
31至60天	454	101
60天以上	2,817	3,066
應收賬款總額	6,133	3,88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i)	34,323	30,402
應收承兌票據	2,024	22,524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附註ii)	39,271	36,180
應收附屬公司董事之款項(附註ii)	2,863	1,925
應收附屬公司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附註ii)	20,476	19,773
總計	105,090	114,686

附註：

- i.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包括之已付可退還按金約36,000,000港元與收購浙江安賢陵園有限責任公司有關。於本報告日期，共已退還約17,000,0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之通函。
- ii.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董事及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限。

1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民安園投資有限公司與朗榮環球投資有限公司訂立出售協議，內容有關出售相當於新疆瑞林置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內蒙古盛和發展有限公司各自註冊及實繳股本 51% 權益（「出售」）。出售構成創業板上規第 19 章項下須予披露交易，有關資料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由於出售涉及者並非主線業務，因此其並非已終止業務。出售公司資產及負債之主要類別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固定資產	47,374
存貨	14,75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344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	1,581
應收附屬公司董事之款項	1,516
現金及銀行結餘	644
總計	81,215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589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	2,188
應付附屬公司董事之款項	1,998
長期應付款項	9,594
總計	36,369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賬款，按賬齡分析：		
0至30天	2,967	707
60天以上	15,374	19,527
應付賬款總額	18,341	20,2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9,770	75,544
應付附屬公司董事之款項	4,755	4,603
應付附屬公司關連公司之款項	1,226	1,187
總計	114,092	101,568

14. 股本

	股份數目	總值 千港元
法定股本(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5,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731,786,138	69,272
根據股份配售發行新股份(附註)	346,000,000	13,840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2,077,786,138	83,112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346,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以總代價44,288,000港元發行予承配人，其中13,840,000港元已計入股本賬，而扣除開支後之結餘淨額29,216,000港元則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15.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其為本公司之有關連人士)間之結餘及交易於綜合時已對銷，並無於本附註披露。除綜合財務報表另行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當進行下列有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期內董事之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福利	75	75	150	180
離職後福利	—	—	—	2
	75	75	150	182

16.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時富融資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盡最大努力按每股配售股份0.069港元之價格配售最多415,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完成，合共415,000,000股股份亦已於當日發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7,80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或進一步投資。資料詳情及本報告所用詞彙之涵義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之公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5,21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0,228,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減少12.5%。

期內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34,98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8,037,000港元)，其中包括一筆為數2,83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491,000港元)之非現金開支，涉及付予本公司若干顧問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期內開支大幅增加，乃主要來自出售可供銷售投資之虧損約19,88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4,24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55,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為1.17港仙(二零一零年：0.07港仙)。

保健產品

期內保健產品之營業額約為8,63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505,000港元)，錄得分類溢利約為7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虧損54,000港元)。

電子部件

期內電子部件之營業額約為9,55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110,000港元)，錄得分類溢利約為2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11,000港元)。

殯葬及相關業務

期內殯葬及相關業務之營業額約為17,02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2,613,000港元)，錄得分類溢利約為23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796,000港元)。

前景

預期二零一一年之全球經濟環境仍將充滿挑戰及持續不明朗。董事會將不斷檢討本集團之策略及營運，務求改善其業務表現及為股東帶來較佳回報。展望未來，董事會將會物色其他投資機會以擴大及分散其投資組合。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總額約為 191,148,000 港元，而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資產淨值則約為 149,601,000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之銀行借貸(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749,000 港元)，而六個月期間之利息開支約為 151,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528,000 港元，當中 448,000 港元為資本化土地租賃付款之推算利息開支)。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與資產總值之比例)約為 26.9%(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4.5%)。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賺取收益及產生成本，故此認為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 130 名(二零一零年：192 名)全職員工。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 3,727,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6,231,000 港元)。本集團乃根據僱員之表現、資歷、經驗及目前行業慣例而釐定薪酬。

其他資料

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本公司須保存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董事進行買賣之最低標準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普通決議案，及聯交所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將予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取代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日之通函附錄。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承授人授出合共120,376,000份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276港元認購合共120,376,000股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承授人授出合共173,000,000份購股權，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167港元認購合共173,000,000股股份。

期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而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總數為293,376,000份。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為參與人提供機會通過收購本公司股份分享本公司之增長成果，從而有助於吸引及留聘對本公司之成功作出貢獻之人才。

鑑於舊購股權計劃快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四日屆滿，董事認為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取代舊購股權計劃符合本公司利益。

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釐定。合共約為2,83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491,000港元)之相關開支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全面收益表，有關金額已計入購股權儲備。並無就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確認負債。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利，而各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概無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亦不曾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於附帶權利可在一切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表決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中，直接或間接擁有超過5%或以上權益，或為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保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A(1)條規定之董事資料披露

於報告期間，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季志雄先生獲委任為國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起生效。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足以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構成重大競爭之業務當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列出其權責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志雄先生，即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黃潤權博士及萬國樑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負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該等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成立，並以書面列出其權責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崔光球先生，即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志雄先生、黃潤權博士及萬國樑先生組成。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為就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依據董事會不時決定之公司目標及目的檢討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酬金組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條款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之交易標準規定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一直遵守有關操守守則及交易標準之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董事會常規及程序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漢邦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即朱漢邦先生、林永泰先生、崔光球先生、盧志強先生及蔡達先生；以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潤權博士、萬國樑先生及李志雄先生。